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网络”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项目”或“本项目”）已于2019年6月21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62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的审核。

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以及《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的规定和要求，游族网络对本项目从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日起至本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出具日之间发生的会后事项情况进行了核查。

游族网络于2019年8月31日披露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财务状况正常，报表项目无异常变化。2019年1-6月，游族网络实现营业收入172,987.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9%；实现净利润40,700.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7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1,644.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0,706.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1,651.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60%，业绩未出现亏损或大幅下滑的情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一、2019年1-6月经营业绩情况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净利润40,700.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7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1,644.8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706.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651.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

降 16.60%。公司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不超过 30%，公司的经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成本为 81,192.59 万元，同比增长 7.1%，主要系 2019 年新上线游戏的版权金摊销增加和职工薪酬的增加所致；管理费用为 23,691.34 万元，同比增长 10.80%，主要原因为无形资产摊销、中介费、职工薪酬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 3,760.06 万元，同比增长 41.25%，主要系公司为满足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增加银行贷款的金额，且在贷款利率走高的背景下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公司 2019 年 1-6 月业绩同比下滑，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无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通过了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在发审会之前，公司已在本次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对公司业绩波动等因素进行了相关风险提示：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网络游戏行业企业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现有企业不断加大研发和市场推广投入，而部分行业外企业受到行业高利润率的吸引进入此行业。此外，网络游戏同质化现象日益严重，公司存在产品被模仿、客户被分流的风险，加剧了市场竞争风险。

若公司今后不能持续的开发出新的优质网络游戏或通过渠道及品牌维持现有产品的竞争力，在行业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公司可能出现现有用户流失或对新用户的吸引力降低的情况，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及经营。

（三）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53,011.44 万元、323,567.55 万元、358,125.39 万元和 83,284.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8,787.99 万元、65,589.05 万元、100,911.69 万元和 17,277.79 万元，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精品化研发与运营思路，基于经典游戏的成功研发经

验，在新游戏上研发与代理并行，全面布局二次元游戏、休闲游戏及重度 MMO 游戏。公司成功打造的《少年三国志》、《狂暴之翼》等系列产品持续保持出色的长线运营表现。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游戏品类，优质新作频出。

对于整个网络游戏行业而言，产品的生命周期一般较短，游戏公司难以简单依靠已有的成功游戏产品长期保持稳定的业绩水平。若发行人无法对现有优质游戏产品进行有效的版本更新、功能调优并持续提供优质运营服务从而延长现有游戏的使用寿命；无法及时开发出盈利水平符合预期的新游戏产品以增加新盈利点，则发行人将难以维持整体业绩的稳定和增长，经营业绩可能发生一定波动，企业的长期发展也将受到影响。”

二、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接受游族网络的委托，担任本项目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会后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游族网络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不超过 30%，公司未出现亏损或业绩大幅下滑，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仍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良好。2019 年 1-6 月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项目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游族网络不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

三、上述事项对本项目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上述会后事项进行了自查。结合自查结果、保荐机构核查结论，公司认为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不会对本次公开发行项目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游族网络不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